



上世纪80年代挑着担子进城售卖自家农产品的农民

把它带回家，洗干净再配上佐料，就是一顿绝好的饭菜。后来等我外出念书的时候才知道，一顿饭居然有主食和副食之分。回想起来，我曾经吃过的每顿饭中，没主食的时候也很多。

家里养了几只鸡，产下的鸡蛋除了给病瘫卧床的奶奶，我们是吃不上的。妈妈有个专门放鸡蛋的簋子，里面一共有多少颗鸡蛋，她都如数家珍地记着。如果差不多攒够一百颗，妈妈就向邻居家借一只小木箱，在箱内铺上麦花或者其它能够缓冲的东西，把鸡蛋一层一层整整齐齐地铺进去，小心翼翼地打包好背在后背，手里再提一些城里人爱吃的东西，比如煮熟的甜玉米棒、鲜嫩的豌豆荚，与早已约好的姨姨们结伴步行十多里到火车站。如果赶上或者顺利上了客车，就到了呼市火车站，如果错过或者挤不上客车的时候，她们就爬上货车，很有可能直接去了呼市西货场，就

在附近的家属区，把这些土特产换成了玉米面，然后每个人背着大半袋玉米面“凯旋而归”。

这些玉米面经过发酵、加点糖精就是我们家最可口的主食。那段时间也是我们一家人最幸福的时候。早晨稀饭，中午蒸一笼玉米窝头，虽然我们还要留一半晚上吃，但不够的时候有烩豆角、葫芦和土豆，用这些烩菜填饱肚子，也总有一种幸福的饱足感。

改革开放后，我们家再没有受过饥饿的煎熬，我的身体也从过去的面黄肌瘦日渐健壮，日子过得丰衣足食。进入新时代，我们的生活更是幸福美好，但我们一直恪守勤俭节约的美德。无论在家一日三餐或外出接受别人的宴请，从来都不会浪费。一粥一饭，当思来处不易，半丝半缕，恒念物力维艰。

（作者系内蒙古敕勒川文化研究会会员）